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14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p>(一)着力抓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出台实施《广州市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以交通基础设施服务全省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抓紧推进高速公路项目和城市道路项目的前期工作;力争新开工一批市政路桥建设项目。大力推进高速公路在建项目建设。继续督导协调11条轨道交通在建线路建设。对我市瓶颈路等政府投资建设(交通)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分门别类制定解决问题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做到早开工、早竣工。(二)着力抓好道路综合管理。继续做好公路、城市道路路政许可服务,提高审批监管效能,进一步强化占道施工监管,不断提升高速公路综合服务水平。统筹推进8条重要道路及桥下空间综合提升工作,继续开展城市道路塌陷隐患排查整治,积极推进高速公路沿线环境优化美化,强化通航桥梁防撞管理。深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体制,加快推进农村公路危桥改造,继续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路创建工作,推动农村公路质量进一步提升。认真抓好公路、城市道路养护管理,推进实施国道重点建设项目。继续推进拥堵点治理工作,组织实施2021年交通拥堵点治理工作方案,2021年度至少完成20个市本级交通拥堵点治理任务。(三)着力抓好交通运输服务水平提升。持续深化交通工程和公交、出租、道路客货运、城市轨道交通、机动车维修、驾驶员培训等交通运输行业改革,包容审慎实施新模式新业态监管,不断优化行业营商环境。研究制定新一轮公交行业政策性财政补贴方案。力争新开通运营地铁18号线、里程58.3公里。年度新增及优化30条公交线路,进一步加强市郊公交服务供给,强化公交地铁接驳水平。深入推进运输结构调整,推动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和现代物流体系建设。持续推进物流园区整治提升,推进完成城区62家物流园整治提升工作任务,2021年计划完成19家。(四)着力抓好重大交通运输保障。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认真做好2021年春运旅客运输保障工作,更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美好出行需要,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完善重大节假日工作机制,认真组织做好元旦、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大节假日旅客运输保障工作。(五)着力抓好行业治理。推进绿色智慧交通发展。加强路内停车智能化管理。继续做好中小客车总量调控及指标配置的统筹协调工作。加大交通综合执法力度。深入推进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提高业务办理智能化水平,优化调整网上办事流程。</p>		<p>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一)着力抓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广州市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编制完成并印发实施。莲花山通道、北二环高速改扩建、玉兰路—港口路过江通道、沉香大桥、如意大桥东桥、五山路与广园路立交工程等一批交通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新开工白云大道下穿隧道、云城东路隧道延长线、鱼珠隧道等14个项目,建成通车南大干线(市新路至新化快速路)、华快石门堂山隧道扩建、新广从路快速化改造等15个、总计35.4公里城市道路项目。继续督导协调11条轨道交通在建线路建设。 (二)着力抓好道路综合管理。完成S118线花都港头村至大塘段路面改造等普通国道省道公路5个专项养护工程。统筹完成92个交通拥堵点治理。累计完成建设农村公路约49.1公里,完成改造农村公路危桥8座,超额完成省下达的农村公路建设投资目标和危桥整治目标。 (三)着力抓好交通运输服务水平提升。新开通运营地铁18号线、里程58.3公里。年度新增及优化41条公交线路,市中心区165个地铁站全部实现夜间公交接驳“兜底”服务,2021年市民公交出行满意度为85.6%。创新推进招呼站等微型站点网络建设,解决乘客出行“最后一公里”难题,累计报备客运招呼站28个。优化配置道路客货运存量运力资源,累计调整58块省际班车牌、238块市际班车牌和204块县际班车牌。深入推进物流园区整治提升,超额完成2021年整治提升任务(计划19个,实际完成26个)。 (四)着力抓好重大交通运输保障。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完成2021年春运、“五一”、国庆等重大交通运输保障。春运期间旅客发送量1332万人次、旅客到达量1367.7万人次;重点节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组织保障出租车1.44万车次。 (五)着力抓好行业治理。升级改造“广州泊车”小程序并发布2100个经营性停车场、约100万个泊位的动态信息,链接170个停车场、约3.2万个泊位的网络预约停车服务;近3年已组织完成120个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泊位3.2万个。全年全市各级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共处罚各类违章43593宗,巡查道路里程约54万公里,年度进入高速公路货车月均超限率降至0.016%,已开展执法的35个监测点路段超限率下降至0.13%;至2021年底,网约车订单合规率为98.86%(位于全国36个主要城市第一)。2021年共配置中小客车增量指标15万个,额外增加了3万个节能车增量指标。推进“一个中心、三大平台”城市智慧交通体系建设,加强交通大数据共享和应用,升级建设城市智慧交通系统,创新推出全国首个“交通慧眼”交通视频智能综合分析平台,智慧交通总体发展水平位于全国前列。</p>		<p>未能完成原因</p>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区	
全年预算数	15,894,532,261.32		845,485,336.04	15,049,046,925.28	15,894,532,261.32	1,267,724,712.00	
全年执行数	15,773,126,787.38		838,391,488.82	14,934,735,298.56	15,773,126,787.38	1,267,724,712.00	
完成率	99.24%		99.16%	99.24%	99.24%	1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管理效能	45.00	资金管理	16.00	预算完成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85	预算完成率=99.24%，得分=（99.24%-90%）/10%*2=1.85。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00	评分依据：1.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完整； 2. 部门预算编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市财政局审核； 3. 部门无需开展立项预算评估的新增入库项目。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00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00	评分依据：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00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92	评分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1577519-1589659）/1589659=0.76%，得1.92分。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00	评分依据：平均执行率=（128.4%+104.57%+102.62%+98.13%）/4=108.43%。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评分依据：结余结转率=206/（1577519+840761+736552）=0.01%。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00	评分依据：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00	采购管理	2.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2.00	评分依据：政府采购执行率=73982/77744=95%。
		4.00	信息公开管理	4.00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00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00	评分依据：部门2021年预算、2020年决算均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00	评分依据：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	
		4.00	资产管理	4.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00	评分依据：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00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00	评分依据：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表）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00	评分依据：固定资产利用率=99.95%。	

管理效能	成本管理	4.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评分依据：公用经费控制率=92.08%。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评分依据：三公经费控制率=87.89%。
	绩效管理	15.00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3.00	评分依据：部门已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已明确绩效职责分工。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50	评分依据：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但部分绩效目标指标设定比较保守，个别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指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设定过低，没有与工作实际相适应，造成绩效评价欠缺实际意义。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00	评分依据：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
			绩效目标完成率	2.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00	评分依据：绩效目标完成率=100%。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00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00	评分依据：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
			绩效结果应用	2.00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2.00	评分依据：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财政部门；对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深入分析及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和解决办法；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履职效能	50.00	着力抓好交通运输服务水平提升		补贴符合条件的白云机场在运营的货运航线条数	2.00	10条	13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完成城区物流园整治提升工作任务数量	2.00	19家	26家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开展城市轨道交通初期运营前安全评估的线路数量	2.00	2条	2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新增及优化公交线路数量	2.00	30条	41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全市客运站场日常管理数量	2.00	10家	10家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着力抓好重大交通运输保障		春运期间旅客出行满意度	2.00	80%	民航88.0%，铁路88.7%，公路90.4%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春运期间旅客发送量	2.00	1300万人次	1332.0万人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重点节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组织保障出租车车次	2.00	1万车次	1.44万车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春运期间旅客到达量	2.00	1300万人次	1367.7万人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着力抓好道路综合管理		高速公路技术状况评价数量	2.00	38条	45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市本级市政设施巡查覆盖率	2.00	100%	100%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加快推进实施国道省道干线重点项目数量	2.00	2个	2个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完成市本级交通拥堵点治理任务数量	2.00	20个	20个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出具路政技术监管服务项目进度报告数量	2.00	2份	2份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着力抓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继续督导协调轨道交通在建线路数量	3.00	11条	11条	3.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加快推进高速公路前期工作项目数量	3.00	2个	2个	3.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加快推进市政路桥前期工作项目数量	3.00	10个	15个	3.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加快推进一批市本级市政路桥项目建设数量	3.00	80个	82个	3.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着力抓好行业治理		新增及更新巡游出租汽车中纯电动汽车比例	2.00	95%	100%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新增或更新的公交车中新能源汽车比例	2.00	100%	100%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通过项目整合接入的业务专题数据类型数量	2.00	10个	10个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全年派出道路运政执法人员人次	2.00			20000人次	34984人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全年派出路政、治超执法检查人次	2.00			15000人次	19851人次	2.00	评分依据：根据责任部门提供材料评定。			
加减分项	5.00	工作表现加减分	5.0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00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 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 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0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总分	100						自评得分	94.27		